

赏秋

盐城市第一中学高二(23)班 黄霁萱

初楔软木

盐城市第一中学高二(20)班 徐子文

架在鼻上的镜框早已被涌现的汗水流淌得不断打滑,眼睫毛也被润湿,汗水从毫末间一滴一滴地滑落下来。

走进“木工坊”,暖色的灯光混杂着软木屑飞尘,使整个房间包裹着温暖和烟火气。短暂的修整过后,我被安排到了一张桌案前,与其他三名同学展开协作。经过老师的讲解,结合本次的任务要求,我们将组合凳所需的四块模板平均分给了每个组员。

我的任务是制作凳梁,凳梁是支撑两条凳腿和衔接凳板的核心。认识到了凳梁的重要性,我做工的动力更高了。我先是将在一块大木板上的两个凳梁分割开来,然而就这一步,就费了我九牛二虎之力。先前看老师锯木板,一锯到底,十分丝滑,而真到了自己动手,却是锯锯、停停、歇歇再继续,汗是不停地流,手亦是越发得酸。本以为锯个木板应该像切泡沫板一样顺滑,没想到真正动起手来,锯子却难以“下口”。因为我力气太小,锯出来的切面粗糙不堪,犹如八十岁老奶奶的牙口参差不齐,自然也在情理之中。

好在有砂纸可以打磨,经历了千难万险,我们终于锯好了外框,又磨平了外缘未锯平处,紧接着就是刮刻卡角内凹处,这步倒是没花我多大力气。在老师的指导下,我轻松掌握了这项技术,在我看来,在凳梁部分的卡角内凹处工作量

很小,只有两个小卡角,重在掌握技术,劲是费不了多少的,所以我暂且把它定义为非力气型的技术活。

完成凳梁,我便开始帮助其他组员制作最难啃的凳板。制作凳板是一个工程量且十分考验技术水准的活。锤子锤打刀柄头时要力度得当,并且整个板面也要在桌上找到得力的平衡点,用来安装固定桌上的铁块,这方面尤其难操作。因为我们有三个人同时打凿三列不同方向的凹条,所以支点很容易挪动偏转,这就需要第四个人为我们三个人按紧随时可能错位的板块。

“四个臭皮匠,顶个诸葛亮”,成果虽不太可观,但最后将四部分组合起来,用锤头敲实它们时的“一锤定音”,着实让我们释然一笑——总算大功告成了!

现在,这凳子的每个部分都是我们亲手摸索过、仔细观察过的,所以显得格外形象与真实,同时还掺着许多自豪感与舒快感。

这次初楔软木,不只是一次刻木头的事,更是一场酣畅淋漓的实践,主打一个真实可观、劳累却充实。“实践出真知”,“真知”不是这个凳子可以坐人的功效,而是如何制作出这种叫“凳子”的过程,如何使人可以坐的方法,它不是结果与影响,而是过程与目标。

指导老师:王杰

读《窄门》有感

盐城市第一中学高三(26)班 吴乔泽

《窄门》是法国作家安德烈·纪德创作的中篇小说,这部作品通过描写主人公杰罗姆与表姐阿丽莎之间的爱情故事,展现了爱情、信仰与自我牺牲的主题。阿丽莎虽然深爱着杰罗姆,最后却选择压抑自己的感情,最终孤独终老。

那阿丽莎为什么会落得如此结局呢?

窄门这一隐喻,代表着一条虽荆棘密布但通向光明的旅途。窄门之寓意,不仅是一条考验信仰和勇气的道路,更是一种对真理和生命价值的追求与坚守。

而阿丽莎,找到了窄门。

回答开始的问题,简单来说,是因为阿丽莎的心灵太过纯洁,就像过去的杰罗姆一样,他们幼时都发现了离对方越远,反而越配得上对方,越能体现出对彼此的爱。而当长大后的杰罗姆开始决定订婚时,阿丽莎却仍然保持着那份纯洁。当杰罗姆第一次离开她踏入凡尘时,悲剧就已经注定。我并不是说杰罗姆改变了本心,而是说她与她的距离变了,就再也找不回过去的纯爱了。这就是为什么后来他们甚至没有办法握手,不敢再和对方说一句话,阿丽莎在书信中时而表示渴望分离,时而又表示渴望见面的原因。

从阿丽莎死后留下的日记中,我们可以窥探得出阿丽莎还是将信仰放在第一位,她是一名清教徒,她将上帝置于自己和恋人之间,将自己的恋人和上帝对比。阿丽莎是那么希望有人能主宰自己,所以她才不断地跟别人讨价还价。因为这种主宰对她来说就是解脱。用她的话来说,这是一种苦涩的满足。

“瞧一瞧旷野里的百合花……”

我们现在可以知道,为什么这样一句简单的话,却让阿丽莎整个早晨都陷入无法排遣的忧伤,以至于心田和眼眶都充满泪水,情不自禁地一再重复这句话。因为她已经知道自己迷失了。她只能像过去那样活着,通过一遍又一遍重复那些简单、无聊、失去品位的事去保持自己的清白,所以最后杰罗姆眼中的阿丽莎,已然成为一个村妇。

阿丽莎试图去遗忘,但又怎么可能忘得掉?难道只通过把书全扔掉,每天只抄一些浅显低俗的短语,就可以消解持续了一辈子的爱吗?

“现在我想死去,速速死去,别等到我又明白过来自己孤单一人。”

指导老师:成森明

阳春三月好像没来过就走了,仗着阳光胡作非为的夏天也已经奄奄一息,微风一起,九月便到了。最先感知到秋凉的是探入晚风的鼻子,还有胳膊上随风萧瑟的汗毛。内心渐沉,不需要酝酿的月夜,该是属于秋天的。

秋天难过得像只受了伤的虫子,只想找个没人的角落自己舔舐伤口。夏末微凉的清晨,空气里弥漫着秋天的味道,潜意识里顿时有些抑郁,紧接着就开始回忆。

叶子要慢慢地变黄,由叶尖的微黄蔓延到叶柄。最好下着细雨,晚饭之后,举着一把棕灰色的伞,在树下让雨打在伞上,打破的宁静是极端的寂寞。

到了夜晚,要有灯,晕黄的灯。白色的灯散发着悲凉和冷漠,昏黄的灯却有着温暖。要有书,最好是旧书,有时光留下的痕迹,便有心性和故事。行人可以有,但是不要多,多了脚步声不合节拍,搅杂了清闲。

桂花、菊花、木槿、蔷薇、昙花,金黄色、素白色、紫红色,都要有。最好一片一片的,簇拥着,全是素色的,要一点点散落,夹着杂草,互相错落。银杏要有,落叶柔软地铺在地上。马路要是柏油路,油黑色的,和金黄色刚好配。有灰尘更好,好像秋落入了凡尘,染上了人间的烟火气息。此时要有风,清吹猛吹总相宜。要有帆布鞋,黑色的、白色的都可以,要干净,踩在落叶上,时光

似和夕阳一同老去。

到了秋的尾巴了,要好好过,就像一曲将尽的那一刻。暮秋,也要踩着冬的脚跟,别致。

大雁,小楼,落地窗。窗帘也要有,灰白,冷寂。蜷缩在窗台上,抱着抱枕,有阳光更好,没有也不妨碍看雁一字排开,飞入晴空漩涡。晚上要有猫,猫叫了才好。但是不要叫一晚,烦人。要有自行车,还有巴掌宽的小路,路边有稀疏的枯草,有两个人的影子最好,灯下独影也挺不错。池塘,最好是清晨的,有不成样的残荷,波纹依附,又慢慢前行,无人打搅。

借用里尔克的《秋日》一句诗:醒来,读书,写长长的信。又想起了林清玄的《温一壶月光下酒》:秋日薄暮,用菊花煮竹叶青,人与海棠俱醉。

雨声渐歇,咖啡,书本,慵懒的阳光。

秋色渐郁,蒲扇,摇椅,律动的麦浪。

雾,大雾,最好。看不清前面的,闭眼,然后张开双臂,踮起脚尖,和秋最后一个吻。让霜打满双脚再挥手。

瘦马缓行在古道上,寒山寺的钟声扰了归乡梦,鼓楼大街的黄叶飞扬。天凉加衣,怀念故人的离殇,枫叶缓缓飘落像思念。

忘掉天地仿佛也想不起自己,仍未忘相约看漫天黄叶纷飞。

指导老师:赵艳秋

从“鬼”行

盐城市第一中学高三(6)班 吕永建

“我有迷魂招不得,雄鸡一声天下白。少年心事当拏云,谁念幽寒坐呜呃。”

恍惚间,我来到了大唐。大唐?对,大唐。他,不也在这吗?但,斯人已去。

回望前程,他才华横溢,世人多以神童相称,期待他能高中。在府试前,他前去拜谒当时的文坛巨匠韩愈。天已渐晚,韩愈本想休憩,只匆匆看了几眼他的文章,竟瞬间从床上爬起。文章中的“报君黄金台上意,提携玉龙为君死”不仅惊艳了韩愈,也令后世称赞不已。

但就是这样声名鹊起的他,在官场上却一败涂地,而那理由,仅仅只是一个犯讳。他一蹶不振,直到韩愈对他进行劝导。“男儿屈穷心不穷,枯荣不等嗔天公”,他再入长安,获得一个从九品的小官。官职的俸禄甚至无法养活自己,而且没有任何进步空间。身心俱疲下,他辞官归乡,整理自己的著作。

一瞬间,我仿佛看到了那个骑驴带破囊的他,那个“是儿要当呕出心乃已尔”的他,那个奇异而又独特的他。

我看到了年少的他,我追随着他的步伐。“男儿何不带吴钩,收取关山五十州。”“何当金络脑,快走踏清秋。”多么豪情壮志啊!

我看到了惊奇的他,他的步伐

加快了。“遥望齐州九点烟,一泓海水杯中泻。”“昆山玉碎凤凰叫,芙蓉泣露香兰笑。”别开境界,独树一帜。

我看到了消沉的他,我已追不上他的步伐。“吾不识青天高,黄地厚。唯见月寒日暖,来煎人寿。”“幽兰露,如啼眼。无物结同心,烟花不堪剪。草如茵,松如盖。风为裳,水为珮。油壁车,夕相待。冷翠烛,劳光彩。西陵下,风吹雨。”丰富奇特,新颖诡异。

我焦急起来,向他大喊。他浑然不顾,恍然如鬼。没错,他确实是鬼,是诗鬼——李长吉,李贺。

长吉要消失了。他回头道:“就此别过,我已飞升,前往天界。”公元八一六年,李贺死于病中,时年二十七岁。

如果李贺在官场上一帆风顺,或许就没有早逝的悲剧,但也没有了后来的长吉。李贺是中唐的浪漫主义诗人,又是中唐到晚唐诗风转变期的一个代表者。李商隐、温庭筠的古诗,就是走李贺所开辟的道路。我敬佩李贺,不仅仅是那瑰丽奇峭的语句,更是他那颗不甘沦于落寞却又无可奈何的心。

李贺离去了,但他永远留在了我们心里,无论是人是鬼,你是李贺,是长吉。愿雄鸡之声长鸣!愿你在天界安好!

指导老师:吴如海